



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產物市區汽車客運業責任保險(電動車專用)

理賠文件：

被保險人遇有本保險契約承保範圍內之賠償責任向本公司提出理賠申請時，應視情況依本公司要求分別檢具下列相關文件：

一、傷害醫療及失能保險金：

- (一)理賠申請書(由本公司提供)。
- (二)憲警單位處理證明文件或肇事責任鑑定書。
- (三)合格醫院或診所醫師之診斷證明書及醫療費用單據。
- (四)申請失能保險金者應檢具合格醫院或診所醫師之失能診斷書或鑑定書。
- (五)合格醫院或診所之療養費收據或其他補助收據。
- (六)和解書、調解書或判決書。
- (七)行車執照、駕駛執照影本。
- (八)應本公司要求，應提供許可本公司查閱旅客或受僱人病歷之授權書。

二、死亡保險金：

1. 理賠申請書(由本公司提供)。
2. 憲警單位處理證明文件或肇事責任鑑定書。
3. 死亡證明書。
4. 除戶之戶口名簿影本。
5. 和解書、調解書或判決書。
6. 行車執照、駕駛執照影本。
7. 應本公司要求，應提供許可本公司查閱旅客或受僱人病歷之授權書。

本公司於接到上列相關文件齊全後應於十五日內給付之。但另有約定者，依其約定。

因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致未能在前項規定期限內為給付者，應給付遲延利息，其利率以年利率百分之十計算。